苏州翔楼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 受理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苏州翔楼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5年11月28日收 到深圳证券交易所(以下简称"深交所")出具的《关于受理苏州翔楼新材料股 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通知》(深证上审【2025】238号)。 深交所对公司报送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进行了核对,认为申请文件 齐备,决定予以受理。

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通过深交所审核,并获得中国证券监 督管理委员会(以下简称"中国证监会")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,最 终能否通过深交所审核,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 定性。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,敬请广大投资者注 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翔楼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12月1日